



非夜 琉莹



柏夏 著
FEIYELIUYING

武学天才江琉莹，
无情无爱，毕生追求至臻功力。

幼年失恃，
青梅竹马不离不弃。

十年执念，
换来的却是一厢情愿与一场阴谋决绝。
所幸，还有霸道教主白非夜守在身旁，赠她一世暖阳。

非夜 琉莹

柏夏 著

FEIYELUYING

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CO., LTD.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非夜疏莹 / 柏夏著. — 南京 :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8.6
ISBN 978-7-5594-1911-8

I. ①非… II. ①柏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8) 第 078955 号

书 名 非夜疏莹

作 者 柏 夏

出版统筹 黄小初 邹立勋

选题策划 罗 婷

责任编辑 胡小河 姚 丽

文字编辑 唐 柳

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

出版发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, 邮编: 210009
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印 刷 湖南凌宇纸品有限公司

开 本 880 mm×1230 mm 1/32

字 数 349千字

印 张 11

版 次 2018年6月第1版, 2018年6月第1次印刷
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594-1911-8

定 价 34.80元

(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目录

CONTENTS

前传

楔子

上卷·一念成劫

- 第一章 岁月催人老 · 035
- 第二章 她与光同行 · 052
- 第三章 牠顾盼生风 · 075
- 第四章 落花起涟漪 · 101
- 第五章 芳华难再留 · 109

目录

C O N T E N T S

中卷·相思成灰

第一章 初见恍如昨 · 127

第二章 仲夏夜不眠 · 164

第三章 相思轻放下 · 172

第四章 公子世无双 · 197

第五章 挥剑断天涯 · 236

下卷·至此终年

第一章 相见不相识 · 265

第二章 相忘于江湖 · 287

第三章 似是故人来 · 314

番外·沈书寒

前
传



(一)

倘若有人问起江湖中最强大的是何门派，相信没有人能够肯定地回答。但是当你问到江湖中最神秘的人物，一定会得到统一的答案：镜双宫宫主，江月华。

没有人知道镜双宫的所在，只知道它位于名唤青云的大山之巅。

二十年前，江月华带领众弟子第一次出现在武林大会时，翩若惊鸿，武冠天下。

一时间镜双宫宫主的威名传遍江湖，无人能出其右，而她却在离武林盟主只有一步之遥时，突然销声匿迹，十几年来再无消息。

她的存在一直是一个谜。

二十年后。

天宝三年。

在江月华去世十周年之际，江湖百晓生，天一阁新任阁主余少磊发表了一份关于镜双宫的专题月刊。

月刊上除了记载镜双宫的历史外，更揭露出一个惊天秘闻——前任宫主江月华秘密育有一女，取名琉莹，十余岁的孩童，却天赋异禀，武学造诣比之江月华更甚。当年，江月华曾因一本《鸿蒙宝典》便武冠天下，而江琉莹却在学得《鸿蒙宝典》之后，自创了一门内功心法——“盈月诀”，是百年难得一遇的天才武学少女。

此刊一出，江湖哗然。大家纷纷指责余少磊新官上任，为博眼球不惜造假，有违天一阁历来的名声，江湖各大门派纷纷修书给武林盟主沈无月，要求他动用自身权力，惩治余少磊。沈无月也觉得此事蹊跷，比旁人更想知道其中真伪，好几次派人去请余少磊，都被他拒绝。余少磊更放出话来：“要见我我可以，不管是谁，必奉上拜帖，贴上想要知道的问题，并根据问题的价值奉上等额黄金。”

没错，这位余阁主独爱黄金，曾用十二公斤黄金铸造金衣穿在身上，更以一把镶满宝石的扇子作为武器，人送外号“黄金公子”，是李问天

钦定的接班人。天一阁的阁规第一条便是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不打诳语”，可谁知，余少磊上任第一遭便闹出这么个笑话来，使其阁成了最大的骗子门派。

沈无月无奈，只得根据他的要求修书一封，并奉上千两黄金。

七日后，余少磊向无双城送去了一副铜铸寿材。寿材之中，正是天一阁老阁主李问天的尸身。

李问天的尸体保存完好，只有胸口处有一枚小小的手掌印，除此之外，让人心生奇怪的便是他眼睛瞪得浑圆，眼神中透露出的信息并非死不瞑目，而是难以置信，似乎死在了一个他认为不可能的人手里。沈无月请来仵作验尸，才发现李问天的五脏六腑皆被人震碎，系在顷刻之间一击毙命。如此一来，再配上新阁主的专题月刊，凶手是谁一目了然。

江琉莹一掌杀害李问天的消息一传出，她便成了江湖上最炙手可热的人物。无数人为了争夺盈月诀又掀起了一场腥风血雨，他们竞相探访镜双宫，只可惜都有去无回。渐渐地，关于江琉莹的传闻更加神秘，她的名号，也成了江湖中最响亮的一个名字，代表着老一派江湖人物的零落，新一代少年天才的崛起。而与她同龄的另一天才少年白非夜，相较之下，则显得暗淡无光得多。

白非夜生在重冥教，是魔教教主白秋寒的嫡子。他两岁习武，十岁便独步重冥。十二岁开始，白非夜突然荒废武艺，整日沉溺于玩乐之中。倒不是因为他不学无术，而是因为重冥教中的武学秘籍已经被他学了个遍，而其中最神秘的一本《重冥心经》却被白秋寒束之高阁，不许他碰触。他一气之下，便开始自暴自弃，终日吃了睡睡了吃，渐渐变成了一个白白胖胖的熊小子。

这日，他闲来无聊，决定去找姐姐白琳琅的麻烦。

“谁？”白琳琅正在洗澡，却突然被一盆泥巴当头浇下。白琳琅抹了一脸泥，下一刻便抄起浴巾，随意在身上一裹便跑了出去。可她刚一推开门，便见门外乌压压地站着许多侍卫。

“大小姐恕罪！属下不是故意偷看的！”侍卫们一见着白琳琅，立即惊得不能自己，跪在地上不住地磕头道，“是少宫主说这里有刺客，

让我们恭候在此保护圣姑……”

“白非夜！今日我不狠狠教训你，我白琳琅三个字倒过来写！”白琳琅在被白非夜整了一百次之后，终于忍无可忍，打算去与他算总账。谁知她一声咆哮过后，浴巾突然从身上滑落。

“嘶——”侍卫们纷纷倒吸一口凉气，立即捂住眼睛，不忍直视。白琳琅比白非夜大三岁，此时已经是小荷已露尖尖角的年纪，身体洁白如玉，毫无瑕疵。侍卫中有人从未见过女子的身体，有些直接看呆了过去，就连流下两行鼻血也浑然不知。

“白非夜——我与你共戴天！”白琳琅面红耳赤，飞奔回自己房中，紧接着唤来婢女道，“来人！我要教门外那些侍卫有眼无珠，有口难言！”

“这……”婢女绿绮不确定道，“当真要这样做？”

“当然！他们看了我的身体，下场就是一个‘死’字！”白琳琅故意放大了声音，将门外一众侍卫吓得屁滚尿流。

“圣姑饶命！圣姑饶命——”

“属下什么都没看到！没有看到圣姑的胸脯，也没有看到您大腿上的朱砂痣！”

侍卫一个两个的开始干号，这让白琳琅更加窘迫。

“你还不快去？”白琳琅催促道。

“……是。”绿绮点点头，走了出去。

侍卫们一见到绿绮，哭得更加厉害了，号得惊天动地泣鬼神。白非夜一见绿绮真打算下狠手，立即从一旁的树干上跳了下来，急道：“绿姐姐，有事好商量呀！他们不就是看了白琳琅的身子嘛，大不了，我让他们都脱光了，让她看回来！”

“嘶——”房里传来白琳琅气急的吸气声，似乎很快就要气得背过身去，她几乎立刻穿好衣服，又冲出门来。

此时的她面红耳赤，见了白非夜，二话不说便与他缠斗在了一起。

二人战了不消三十招，白琳琅第一百〇一次败在白非夜手上。她知道自己打不过他，索性一屁股坐在地上，号啕大哭起来：“我不活了！我有这样的弟弟，我活着还有什么意思？就让我死了吧！”说着，她一掌劈向自己的脑门，却在关键时刻被绿绮拉住了。

“圣姑切莫寻短见呀！”绿绮关切道。

“请圣姑宽心！”侍卫们齐齐劝慰，却又惹来白琳琅好几记白眼。

“姐姐，你是真的想死吗？我帮你呀！”白非夜说话的同时，又从带刀侍卫的剑鞘里抽出长刀，笑嘻嘻地递给白琳琅，道，“虽然不是好刀，但是往脖子上一抹，不消半个时辰就能死了！”

“你！”

“怎么？嫌难看呀？你还可以选择跳崖呀！”白非夜眨眨眼，一脸的天真烂漫。

白琳琅气得暴跳如雷，她一个鲤鱼打挺站起来，又与白非夜缠斗开来。

此起彼伏的劝架声、吵架声闹得沸沸扬扬，此事很快便惊动了白秋寒夫妇，他们第一百〇二次赶来劝架。不，是帮助白琳琅责罚白非夜。

“都给我住手！”白秋寒一声厉喝，飞身上前单手抓住白非夜的双手，“又在胡闹！这个月第几次了？”

“爹爹，您要给我做主啊！”白琳琅哭得梨花带雨，躲在白夫人的怀里嘤嘤哭泣。她将过程始末说了一遭之后，毫不意外，白非夜又被关进了后山禁室，这一关就是半个月。

侍卫们本无错，却到底看见了白琳琅的身体，于是作为第七拨被流放的侍卫，被赶去了山下做杂役，但好歹是保住了自己的舌头和眼珠。

接下来的半个月里，白非夜都没有饭吃，他从禁室里出来的时候整个人瘦了一大圈，已经从一个虚胖的小胖子变成了棱角分明的虚弱少年。

他出来之后，却发现整个天都变了颜色。过去的他骄傲无比，是整个重冥教的骄傲，可是现在，不过半个月的时间，没有人再叫他武学天才，所有人的嘴里都在谈论另一个人的名字，就连父母也在夸赞她：一个与他同岁的女孩，镜双宫宫主，江琉莹。

江琉莹之名传遍大江南北，他这才发现，人外有人，天外有天。从此，他的人生有了新的意义。他下定决心，终有一日，一定要亲自上镜双宫，与那江琉莹决一死战。

(二)

一年后。

天宝四年。

在蜀中太液府的闹市区内，有两个衣衫褴褛的孩子，一男一女，他们皆面黄肌瘦，形容枯槁。两人已经躲在大榕树后窥伺卖馒头的小摊贩多时，却迟迟不敢动手，踟躇不前，想来是要等到那日头高上、人满为患之时，才得趁乱偷走几个馒头借以充饥果腹。男孩稍稍年长，约莫十四五岁，女孩年幼，不过十一二岁。

这时，女孩肚子“咕噜咕噜”地叫了两声，少年面色一滞。

“小妹，你很饿吗？”

“饿。”

“想我陆家一脉单传，到了我这代居然沦落至街边行窃！”身形略显高大的少年目不转睛地盯着馒头摊咽了口口水，眼里精光四射，他越想越恼火，接连啐骂道，“一不做二不休，老子不等了！”说罢，他拉着身后尚有些呆愣的陆小妹向前冲去，径直抢下了两个馒头塞在她怀里，随后又拿了四个揣在自己兜里，立刻撒丫子就跑。可是陆小妹没有反应过来，她看着手中的馒头，有些愣怔，只觉得……只觉得自己本不应会是行那偷窃之事的人……

“呆小妹！你还愣着做什么，快跑呀！”少年跑出了几丈开外，这才发现陆小妹没跟上来，他遂又立刻折返了回去，牵起愣在原地的她脚底抹油。跑了一会儿，少年见摊贩根本追不上，便笑着回过头，想递给她一个馒头，哪知却见小妹面色惨白，步履虚浮，险些昏倒在地。幸得他反应敏捷抱住了她，这才让她不至于同地面来个亲密接触。

“小妹！你怎么了？”

“陆大哥，我没事……”

“这叫没事？你以为我的眼睛是白长的？”少年陡然提高了音量，遂又重重拍了一下自己的脑门，道，“都怪我，一心想着快些逃，却忘记了你是个不会功夫的！”陆书寒一面自责，一面将她扛上肩，又急急向前跑去。此乃是非之地，不能久留，若不及时离去，只怕那小摊贩会央些捕快来寻他二人，到那时便是插翅也难逃了。

“陆大哥，你这般待我，让我好生过意不去……我已经连累你太多时日了！”陆小妹俯在陆书寒肩窝里嘤嘤哭泣，“当日我冲撞了小姐的雪花骢，若不是有你替我求情，我只怕早已死在她的马鞭之下，可我连累你一齐被她赶出门，我……”

陆书寒听到这话便不开心了，立刻打断她：“那林菁菁本就不讲理，仗着自己是唐门的大小姐便作威作福，对待下人全然不当人看，我迟早也是要离开的，你自责做什么？”

“可你……明明是这么喜欢小姐。”陆小妹急道。

“以前对小姐好，那是出于道义，谁让我吃她家饭呢？如今对你好，我是从心底愿意。”陆书寒兀自失笑，“你再说这个那便是看不起我了，莫要多想，咱们是好兄妹，为妹妹两肋插刀那是应当的，咱俩以后相依为命一条心，过去的就通通忘掉吧！”

“书寒大哥……”小妹听了这话，心里也踏实了不少，便俯在陆书寒的肩上，不再多话。她只觉得那本不算宽大的肩膀，此刻在她心里如山一般高大，未来路途再是艰辛迷茫，只要有他陪伴，她还怕什么？

“相依为命一条心。”有这一句，胜过万语千言……

约莫一月前，陆书寒还是唐门门主的掌上明珠林菁菁的陪练。一日，他在河边发现了昏迷中的陆小妹。陆小妹身子单薄，面色惨白，于是他心生怜悯，自作主张将她背回了唐门中，假借林菁菁的名义囑了府上的私宅大夫为其治病。这陆小妹精心调养了半月才算是康复过来，岂料她醒后却全然不记得前尘，姓甚名谁，家住何方，通通忘了个干净。

陆书寒想当然地认为这少女同自己一样，父母双亡，念其身世同自己相似，他不由得悲从中来，冒着被门主惩罚的危险将她留在了自己房中，并取名陆小妹。不料有一日林菁菁新得了一匹大宛名驹雪花骢，兴奋之下来到他的屋子，却发现了房里的陆小妹，不知为何勃然大怒，将她赶出了屋子。陆小妹一个没站稳，便冲撞了那匹雪花骢，引得马匹发狂，耗费了不少人力才将它制住。

林菁菁越想越光火，便拿着马鞭往她身上招呼，到如今也还能见着陆小妹身上那一道一道的血痕。念及此，陆书寒心中也多有负疚，身子单薄至斯的小妹身体本就不太好，如今更被这鞭子一顿好打，不知日后会否因为这个而落下病根？陆书寒突然身形一滞，停下了步伐。

“怎么了，书寒大哥？”陆小妹疑惑地抬起头，只看一眼便全明白了。

和风熏柳，花香醉人，正是蜀国春光烂漫的季节。

太液府西门大街上，青石板路笔直地伸展出去，直通西门。一座宏伟的宅第赫然映入眼底，绣龙青旗迎风而舞，“唐门”两字铁画银钩，刚劲非凡，刺得人眼睛生疼。

“转了个圈儿，又回来了。”陆书寒摇头失笑。

陆小妹听着陆书寒的打趣，没觉得好笑，反而甚觉凄凉，她不知该如何回答，便只有沉默了。

“阿爹，我要出去玩！”突然，一女娃娃奶声奶气的话语打破了沉寂，自那唐门里走出了一名扎着羊角辫的小女孩，她走路一摇一摆，甚是惹人爱怜，那尖细的童声听来也是如沐春风一般，让人神清气爽。

正在这时，一阵急促的马蹄声接踵而至，高头大马之上，一少女身着白衣，眉目中透着十分的自信。她显然眼睛长在头顶，没有看见那女娃娃，而那女娃娃也被吓傻了一般，呆愣着，迈不动双腿。

眼看那女娃娃便要惨死在马蹄之下，陆书寒眼疾手快，立刻放下了陆小妹，他冲上前抄起那女娃娃，将之抱在怀里滚至一旁，这才险险避过一劫。

“哇——”过了半晌，一声响亮的哭啼，将吓傻的几人重拉回现实。

“珊儿！珊儿！”自那朱漆大门内急急走出一名妇人，她慈眉善目，面上却写满了担心，一见这阵仗立刻便明白过来出了何事。

想来陆书寒知这妇人当是女孩的娘亲，便立刻将这娃娃递了过去。妇人查看了一番，确定没事才放下心来。林菁菁心有戚戚，立刻翻身下马，施礼道：“沈夫人，菁菁惶恐。”

“林姑娘多虑了，小女无大碍，下次可要当心着些，”说罢，沈夫人抱起爱女灵珊，转而对陆书寒微笑着道，“多谢小公子救了小女，公子真是好身手。”

陆书寒被这么一夸，有些失了方向，大笑道：“这是大丈夫该做的，何足挂齿，何足挂齿。”说完他搔了搔头，走到树荫底下重新将陆小妹背上肩。他正打算离去，岂料门里走出了三个人。

其中二人正是唐门的门主林之南以及林夫人，另外一人身着玄色长

衫，他眉目谦和，拱手作揖道：“多谢林兄的款待，在下一家三口轻装简行，游山玩水，二位不必相送，日后若来无双城境内，沈某自当好生款待。”

“沈城主客气了。”

三人又是好一阵寒暄，这才依依不舍地分离。

“是沈城主！无双城的城主沈无月！”树荫下，陆书寒发出惊呼，陆小妹眉头紧锁，表示不解，陆书寒也不解释，径直背着她，尾随在那一家三口身后。

林菁菁见了陆书寒，本来有些高兴，以为他是活不下去了，只得回来求自己，她本欲再给他一个机会让他回到自己身边，谁知这不识好歹的竟然背着那乞丐跟着沈无月。林菁菁在心底啐了一口：“狗腿就是狗腿，永远也别想本小姐再正眼瞧你！”说罢，她一拂袖便入了内堂。朱漆大门在她身后重重地关上，其上刻有“唐门”两个大字的牌匾颓然地震了三震。

客栈内，陆书寒拉着陆小妹跪在沈无月身前，沈夫人抱着沈灵珊坐在一旁喂着吃食，沈灵珊一边吃一边饶有兴致地看着二人。

“我与小妹自幼父母双亡，求沈城主怜悯，收我二人为徒！”

“噢？”沈无月有些诧异，心想这二人是如何知道自己乃无双城城主的，心中有异，他面上便不含糊，笑问，“你倒说说，我为何要收你二人为徒？”

“我……”陆书寒一向脑子灵活，此刻却是语塞了，他想着：是啊，我不过市井一混混，人家无双城为何要收我为徒弟？陆书寒有些泄气，左手紧紧握住了陆小妹的右手，二人能不能摆脱行窃乞讨的命运，就看今日能否成功了。

“夫君，他当有些本事，今日珊儿险些惨死在林菁菁的马下，幸得这位少年郎出手相助，这才幸免于难，于你于我于珊儿都有大恩。”

沈无月听了夫人这话，便重新打量起二人来，他眯着眼思量了一会儿，突然左右手齐出，分别扣上了陆书寒和陆小妹的脉门。过了半晌，他笑道：“好吧，既然你诚意如此，那我便答应收你为徒，只是她……”他瞥了一眼陆小妹，接着道，“日前我痛失爱徒，无双城只缺了一名弟

子，我只可收你一人为徒，你可愿意？”

“夫君……”

“哎，莫要多言，我心意已决。”沈无月打断夫人，继而陆书寒道，“回答我，你可愿意？”

“我……”陆书寒犹豫了一下，陆小妹听到这儿，通身一震，想要缩回手去，却不想陆书寒立刻握紧了她的手，任她无论如何也挣脱不开，陆书寒坚定地摇了摇头，“我不愿意，多谢沈城主抬爱，小人告辞了！”说罢，他扶起陆小妹，二人一齐走出了客栈。

沈夫人立刻追出来，上前拦住他二人，微笑着道：“我已经嘱咐掌柜的多要了一间上房，今日便住下来吧，等会儿让小二烧些好菜，改明几个我再去给你们买两件新衣裳换了，到时再走也不迟。即便做不成师徒，情义也还是在的。”

陆书寒二人想了想，随她回了客栈。

入夜，二人沐浴更衣完，便和衣躺在床上聊天。

“小妹，你说，咱要是去了无双城，成了无双城城主的弟子，那多给祖宗长脸增光啊！以后大家都得叫我一声书寒大侠！”

“书寒大哥，那其他人不是得叫我小妹女侠了？”

“小妹女侠，不错，很有一代宗师的风范，哈哈——”陆书寒自顾笑了一会儿，转头却发现陆小妹眼里明明灭灭泛着水光，他悻悻，甚觉无趣，拉过小妹的手，道，“不去无双城，咱们照样能成为大侠，你不要难过了。”

“书寒大哥，我是替你难过，大好的机会就在眼前，你何苦为了我……”

“闭嘴！”陆书寒打断她，“陆小妹，你记住，我生在这个世上，只是想快乐地活下去，如若我为了个人私利而背弃亲人朋友，我会内疚一辈子，宁愿自己从没生在这个世上过。你说，我能让自己陷入不义之地吗？”

“你是我的朋友，一辈子的朋友，你在哪儿，我便在哪儿，我要的是不离不弃，好好活下去，你明白吗？”

陆小妹听了这话，用尽了力气回握住陆书寒的手，笑道：“我会的……我会好好活下去，和你一起活下去。”

陆书寒和衣躺在床外沿，将小妹护在了里边。

“睡吧，明日我们启程去少林寺。”

“好。”

翌日清晨。

沈无月夫妇正在房中用早膳，沈灵珊趴在床上迷迷糊糊地瞧着二人，气鼓鼓地噘着小嘴，想来应是不满娘亲太早叫起床。正在这时，陆书寒突然横冲直撞地进了门，打破了这一室的平静。

“求沈城主帮我看这上面写了什么？我不识字！”陆书寒扬起手中的一张纸，交与沈无月。

今日一早，他将将转醒便发觉身边的半个床铺是空的，睁大眼睛一看，房内哪还有半点小妹的影子？他着急地寻遍了大半个太液府，依旧没有她的身影，待他回到客栈，才发觉桌上放了一张字条，奈何他却不识字。沈无月接过信纸，一字一顿地念道：“吾兄，勿念，小妹绝笔。”

“小妹，她这是什么意思？”陆书寒听罢，颓然地跌坐在地上。

沈无月叹了口气，道：“她这是不想拖累你，你可明白？”

“我明白……明白……可是她一定不会想不开！我们昨晚才说好要不离不弃！”

“就算她没有死，想必也再不会出现在你面前了，你还是跟我回无双城吧。”

“……”

“傻孩子，还不快磕头拜师？”沈夫人笑道。

“师……”陆书寒话到嘴边，突然愣住，满脸的难以置信。半晌过后他直起身子，跑出了房间，风风火火间连带着撞翻了一张红漆木凳。

若说陆小妹会做傻事，他陆书寒是百万个不相信，昨夜她才答应了他要好好活下去，今日又怎会去寻短见？陆书寒跌跌撞撞地走在西门大街上，只觉迎面走来的每个人都像陆小妹，可定睛一看，又都不是，他就像热锅上的蚂蚁，心急如焚却又无可奈何。

客栈内，沈夫人忧心忡忡，面露难色道：“夫君，就任由那孩子离开了？”

“他会回来的。”沈无月淡淡一笑，端起茶杯喝了一口茶。

.....

也许是造化弄人，也许是有心人巧布天机。三日后，人们在燕水塘边发现一溺死的少女，女孩全身肿胀，面色乌青，让人断然认不出她本来的面目。陆书寒苦寻三日，滴水未进，终是无果。末了，他孤身一人端坐在水塘边，望着水面发呆，而彼岸，正是那名少女无人认领的尸体。

“你可愿意跟我回无双城？”

陆书寒闻声抬头，正对上沈无月温润谦和的眉眼，一时间他心中五味杂陈，泪水不自觉夺眶而出：“是我害了她……是我害了她！”

“她已经死了。”

“她不会死！她一定还活着，只是……生在我不知道的地方。”

沈无月一脸释然，并不说话，陪他在岸边坐了一整日。

直到太阳下山，晚霞遮天，沈无月才淡淡道：“陆书寒，你可愿意做我徒儿？”

陆书寒沉默了片刻，才重重地点了头：“我……愿意。”

.....

(三)

陆小妹与陆书寒分开之后，便攀附在倒夜香的驴车下边出了城，紧接着遇见了几名苦行僧尼。她一来不想连累义兄，二来又盼望着能活下去好日后同他重逢，直觉告诉她，跟着这几名师太便能活下去，于是她便一路跟随。

她的直觉没有错，这一众尼姑怜她是个不谙事的女娃，每日化了缘来总会分她一些吃食。一来二去又过了月余，一行人辗转来到了普陀山脚下的边陲小镇。这些尼姑本就是山上的苦行者，行游归来当返回山中，山上无红尘中人，陆小妹便被留在了山下的小镇上。

千恩万谢之后又当何去何从，她心中当真没底。自己从哪里来，要到哪里去，她曾经想过无数次，却全然没有头绪，时日久了便也放弃了。她只知自己要听义兄的话，一定要活下去，要看到他成为世人称颂的大侠，而自己……也该是要努力的，不然，哪里来的面目去见他？陆小妹每每想到这儿，只觉脸有些烧。她全然忘记了这里本是闹市区，她站在